**附件1**

 **部分不合格检验项目小知识**

**一、噻虫胺**

噻虫胺属新烟碱类杀虫剂，具有内吸性、触杀和胃毒作用，对姜蛆等有较好防治效果。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，但长期食用噻虫胺超标的食品，对人体健康可能有一定影响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—2021）中规定，噻虫胺在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0.2mg/kg，在菜豆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0.01mg/kg，在香蕉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0.02mg/kg，香蕉、菜豆和姜中噻虫胺残留量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为快速控制虫害，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，致使上市销售的产品中残留量超标。

**二、联苯菊酯**

联苯菊酯是一种人工合成拟除虫菊酯类杀虫剂，又称天王星、虫螨灵等，具有对害虫防治效果高，杀虫范围广，残毒量少，用药量低，并可兼治螨类等优点，主要以触杀作用和胃毒作用为主，相较于其它菊酯类药剂杀虫活性要高。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，但长期食用联苯菊酯超标的食品，对人体健康可能有一定影响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—2021）中规定，联苯菊酯在橘子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0.05mg/kg。橘子中联苯菊酯残留量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为快速控制虫害，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，致使上市销售的产品中残留量超标。